

关于召开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各位股东：

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1年10月19日(星期二)上午10:30(北京时间)召开本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地点

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A座17楼1701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内容

- (一) 关于选举李秉祥同志为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；
- (二)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新疆分所担任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- (三) 关于请求授权设立理财子公司和信托公司的特别议案。

三、参加会议人员

本行全体股东；股东可授权代表人参加会议并授权表决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本行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会议的筹备和联系工作。

联系人：靳孟阳 0991-8838072、13629946351

联系邮箱：13629946351@139.com

五、其他事项

根据乌鲁木齐市防疫要求，参会人员会议全程佩戴口罩，服

从防疫安排。

请各位参会代表做好时间安排，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。

附件：股东代表授权书

董事会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6 日

附件

股东代表授权书

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股东_____（持股数额_____股），
现授权委托_____（身份证号_____）

【注：授权代表无需持有本行股份】，参加 2021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:30（北京时间），在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599 号新疆财富中心 A 座 17 楼 1701 会议室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授权其对大会的议案进行表决，其表决行为和结果由本授权股东承担。

特此授权。

股东：_____（公章）

2021 年 10 月 19 日

股权证书编号（股东账户卡号）：_____

联系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授权代表联系电话：_____